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tandard Chartered PLC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

(於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編號966425)

(股份代號：02888)

建議派發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所依據的記錄日期

待渣打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及確定後，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將會派付予(a)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十時營業時間結束時(倫敦時間)名列於英國主要股東名冊上的股東；以及(b)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營業時間開始時(香港時間)名列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上的股東。

渣打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宣佈，待本公司董事會之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日舉行的會議上通過及確定後：

- (1)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將會派付予(a)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十時營業時間結束時(倫敦時間)名列於英國主要股東名冊上的股東；以及(b)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星期五)上午九時營業時間開始時(香港時間)名列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上的股東；及
- (2) 任何人士如已購入登記於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但尚未將股份過戶文件送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請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香港時間)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方可收取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

承董事會命
集團公司秘書
Annemarie Durbin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刊發之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主席：

John Wilfred Peace 先生

執行董事：

Peter Alexander Sands 先生； Stefano Paolo Bertamini 先生； Jaspal Singh Bindra 先生； Gareth Richard Bullock 先生； Richard Henry Meddings 先生及 Alun Michael Guest Rees 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Richard Delbridge 先生； James Frederick Trevor Dundas 先生； Valerie Frances Gooding 女士，CBE； 韓升洙博士，KBE； Rudolph Harold Peter Markham 先生； Ruth Markland 女士； John Gregor Hugh Paynter 先生； Paul David Skinner 先生及 Oliver Henry James Stocken 先生